

母亲的价格

母亲没有工资，因为她一生都是家庭妇女。煮饭、洗衣、操持家务，抚养我们兄弟姐妹4人。家里的经济收入全靠在地质队煮饭的父亲的工资，除此之外便是自留地上的几棵果树了。穷家难当，但母亲仍用她纤细的手、细密的心，让我们吃饱穿暖，从来没有受过饥寒，即使是在最艰难的年月。那些双职工父母的小伙伴还羡慕我们。但我们想，要是母亲也有工资，我们家的生活不是更好吗？

我结婚的时候，父亲千里迢迢陪着母亲来看我嫁的城里新郎。父亲摸索半天，掏出一个牛皮纸包，有些歉意地对我说：“没办法，就只有2000块钱，家里的情况你是知道的，没有什么积蓄，我们只能拿出这么多了。”

想到男友家给我们买了房和全套家具，父亲的2000块钱就有些寒碜了，我有些失望，脱口而出：“要是妈也挣工资就好了。”

母亲在一旁听了，面带惭愧地笑笑。

直到有一天，我看了一篇题为《母亲的价格》的文章说，母亲的工作是一种“技术性的中级管理”工作，若母亲的工作可获得薪水，合理的年薪约为6万美元，换成人民币可是几十万啊。

著名的艾德曼财经服务组织经过细密的计算与评估，得出这样的结论：若将母亲的各项工改作出钱聘人代劳，那么，子女一年所付的工钱应高达63万美元。不要说63万美元，即使是6万美元一年的工资，又有多少子女能够支付得起呢？

那一刻，我深深地惭愧了。想起没有电风扇的童年，母亲整夜不睡，用棕叶扇给我们带来凉爽；为了让我们吃饭时不受蚊蝇打扰，母亲用艾蒿烟赶走飞虫；生病的时候，母亲满山遍野去寻草药；为了让我们吃饱，母亲从来没有上过桌子，我们吃饱了她才吃；直到我在县城读重点高中，母亲为给我“营养”，把家中仅有的母鸡杀了喂好给我送来……而我们，却一直为母亲没有挣工资带给我们更多的物质享受而颇多抱怨。我们在享受母爱的同时，不知不觉间，已经欠下了母亲那么巨大的一笔工资，而我们自己，却是那么心安理得。

母亲是一种职业，是一份没有工资的工作。女人做了母亲，便是全副身心地投入，这份劳碌、繁杂而又无休止的工作，母亲做得细腻，做得纯粹，头发白了，腰做弯了，母亲也毫无怨言，而且分文不取。

母亲的工资，是我们该支付的，而且永远也支付不清。

摘自《今日文摘》

商鞅面试

话说商鞅在魏惠王的相国手下做小官时，就表现出他的才能，深得相国的重视。但是在相国死了以后，魏国的魏惠王并没有重用商鞅，商鞅因此无事可做。后来商鞅了解到秦国正在招纳贤士。商鞅通过秦孝公的宠臣——景监的引荐，拜谒了孝公，进行了面试。

第一次面试，商鞅就大谈传说中的尧、舜这些帝王如何与百姓同甘共苦，身体力行，以自己的模范行动感化了百姓，从而达到天下滔滔这一套所谓的“霸道”。他自己滔滔不绝，口若悬河，可秦孝公却听得直打瞌睡，一句话也没听进去。

事后秦孝公责备景监：“你推荐的这个人只会说一些大话来欺骗人，不值得用啊！”景监也埋怨商鞅：“你说你有才能，怎么却得不到国君的赏识呢？”商鞅闷闷不乐地说：“我向国君进献了霸道，可他却不能领会。”

在商鞅的苦苦恳求下，五天以后，景监又安排他进行第二次面试。商鞅又一次见到秦孝公，他将原来

所谈的那一套加以修正，说了些孝公比较关心的事情，可还是不太符合孝公的心意。他对商鞅的怨气也就更大了。商鞅说：“我向国君推荐了夏、商、周三朝的治国之道，他还是接受不了。经过这两次失败，我看出了国君的心态，他是想招一名能帮助他完成霸业的人才啊！我希望国君能再一次接见我！”

景监无奈，又为他安排了第三次面试。这一次两人谈得比较投机，但秦孝公也没表示要任用他，只是对景监说：“这个人还可以，我能同他谈得来！”商鞅说：“我向国君推荐了春秋五霸以武力强国的道理，国君好像有要用我的意思了，如果国君能再见我一次，我就知道怎么去说服他了！”

于是，商鞅第四次去面试。这一次，秦孝公听得入了迷，不由得一次又一次将坐席向前移，一连听商鞅说了好几天也没有听够。景监很奇怪，便问商鞅：“你说了些什么话打动了国君，让他那么入迷？”

商鞅说：“我向国君进献霸道、王道，但国君说那些事太远了，他等不及。我向国君进献强国之术，国君说特别高兴。看来远水解不了近渴，说点他最关心的事情，他才愿听。”

经历了四次面试，商鞅终于被秦孝公录用了。

商鞅前两次面试的失败可归结于他没有了解自己的情况就发表自己的见解——第一次论霸业，话还没有说完就被秦孝公赶了出来；第二次论王道，可秦孝公却认为以前的事太遥远，现实意义不大。商鞅经过对秦国的详细了解，得知秦孝公正雄心勃勃地想要重振祖先的霸业，收复失去的国土。于是，商鞅第四次面试时大谈时下的强国之术，这正中秦孝公的下怀，他自然就被录用了。

商鞅能得到职位，一靠的是实力——只有具备广博的学识，才有机会谋得好职位；二靠的是耐心——一而再，再而三，坚持不懈；三靠的是信心——在两次失败后仍然相信自己会成功，实在难得；四靠的是信息——他能根据秦孝公的需要不断改变自己的谈话内容，最终才得以找到求职的突破口。希望商鞅面试的经验能给求职者一些启示。

摘自《演讲与口才》

非常男女

低耗氧量的爱情才完美

“我们靠得太近，把彼此的氧气吸完了。”27岁的阿敬打着文艺腔这么说。

他本来是一个爱情至上的浪漫男子。在咖啡店当店长的他，在选择工作上比一般人自由。因为刚认识的女友调到101大楼当化妆品柜台小姐，他竟然也千方百计地请调到同一栋大楼工作，希望两人可以常常见面，为感情加温。“虽然两人工作时间都长，至少我可以顺路送她上班，下班后也可以一起吃个饭。”

没想到，两个人越接近，反而越会吵架。由于天天见面，他发现女友“无理取闹”的性格很明显，当地开始胡思乱想时，他因为回什么话都

不对，干脆选择不说话，而女友则因他的置之不理，责备他“你根本不在乎我！”两人的关系越来越糟。

某天早上起床，他发现自己不想上班的真正原因，是因他不想接她上班，而不是讨厌自己的工作，他心里有个清楚的声音对自己说：“分手的时候了。”

“耗氧量”太大，常是现代男人选择分手的理由。

现代人太忙了，烦恼的事情也太多，太费力气的感情，毕竟很难留。

感情的“耗氧量”问题很值得关注。就我的观察，一般的佳偶，彼此之间的关系，几乎都是“低耗氧量”的。

所谓低耗氧量，指的是彼此能够互相帮助、支持、给予温暖的鼓励，没有让对方觉得“天哪，爱上你好费力”或“是不是只要爱上你，我就没有了自己？”

男人自古就比女人实际。以前的男人就喜欢“低耗氧量的女人”——产量高、维修率低，所以在古代的“七出”（七种可以把老婆休掉的理由）之中，有一条叫做“嫉妒”——胡思乱想，疑神疑鬼，让男人不得安宁——嫉妒严格来说并不是什么道德上的瑕疵，只是太让男人费力应付而已。

而现在的女人也精明多了，如果跟一个男人在一起，他的脾气、性格和和家人问题很大，对她来说实在太花心力，可能会让她的未来昏天黑地，那么她恐怕也宁可让爱情变成藏在记忆中的美丽，而不愿投入进去！

摘自《工商时报》

1960年春天，我的老叔和老婶开始了他们的初恋。那正是“三分天灾七分人祸”的时候，大家都很饿，整个时代也很饿。大家都饿得晃晃荡荡的，时代也饿得晃晃荡荡的，连路都走不稳。我老叔和老婶之间的爱情，却在一阵哀哀而起的炒黄豆的香味中，稳稳当当地

谁也不说话，闷闷地坐在草地上，一粒接一粒，吃炒黄豆。在此以前，老叔连一粒黄豆也没舍得吃。

老叔和老婶的初恋就这样开始了。

吃完了炒黄豆，老叔和老婶都有了力气，他们开始说话了。

老叔说：“村里有很多人快饿死了，他们的腿

老婶说：“我最爱吃的东西是鸡蛋。煮鸡蛋炒鸡蛋都爱吃，但我更爱吃炒鸡蛋。”

老叔想了一会儿说：“我是一只鸡就好了，现在就蹲在这里下几个蛋给你吃……”

老婶哭了。她软绵绵地躺在老叔怀里，流了很多眼泪。

两年以后，老叔和老婶才结了婚。

我曾经这样问老叔：“你们为啥不早一点结婚呢？”

“不行，”老叔说，“那时候饿得连结婚的力气都没有。”

后来，我把老叔和老婶的恋爱故事说给我的女朋友听，她笑嘻嘻地搂着我的脖子说：“你真会开玩笑。”

摘自《中外文摘》

间接作用

有个男人去买助听器，但他不愿意花太多钱。他询问营业员价格，营业员说：“那要看你要什么样的了，它们的价格从两元到两千元不等。”

男人说：“把两元的给我看看。”

营业员取出两元的助听器，提示道：“你只需将这个装置塞进耳朵里，再把开关打开就行了。”

男人问：“这管用吗？”

营业员回答：“说实话，这助听器本身没用，但当人们看见你戴着它的时候，他们说话就会大声些！”

摘自《笑林》

女儿的魔术瓶

下岗后，好不容易才找到一份送水的差事，每天晚上回家后，浑身累得都快散架了。虽然如此，我还是习惯睡觉前躺着看一会儿书。

这天，在我躺下后，拿起一本刚从图书馆借来的书，没看上几页，突然发现中间有一页竟然被撕掉了。我大吃一惊，要知道它可值几十块，我得送好几天的水呀！

我不由得火冒三丈，忙喊来妻子，责怪她不爱惜东西。妻子连连申辩说自己挨都没挨过我的书。这时，女儿却突然在一旁哭了起来，边哭边用怯怯的眼神偷偷瞄我。

我一看就明白了，一定又是她撕去折小飞机了。我气得真想给她两巴掌。唉，她才是个4岁的孩子，于是我只朝她吼了一句：“真是个小败家子！”便一把抓住被子蒙着头不想理她。

虽然被子蒙着头，但女儿的哭声却一声声传入我的耳里，我也渐渐开始心烦意乱。后来，大概是妻子怕影响我休息，便把她抱出了小屋。

过了很久，妻子才蹑手蹑脚地进来，我掀开被子，看见女儿已经在她怀里睡着了，而脸上还满是泪痕。

妻子走到床角，拿出一个女儿视若珍宝的塑料瓶，从里面掏出被她撕掉的那页纸，低声说：“试试能不能粘上去。”

说着，妻子哭了。她告诉我，今天她对女儿说我的生日快到了，问女儿准备送什么礼物给我。女儿当时说爸爸喜欢看书记，她要给爸爸送

好多好多的书。

妻子叹了口气，接着说：“这都怪我，那天女儿想在地摊上买个布娃娃，我舍不得买，回来后见她半天理着头不说话，就掏出一个硬币哄她说把它种在瓶子里，第二天硬币会生出很多硬币来，就可以买布娃娃了，这才破涕为笑。晚上趁她睡着了，我又悄悄放了几个硬币。从那以后，她只要看到喜欢的东西，都要把它放在这瓶子里，而我也想方设法满足她那些小小的愿望。可没想到她信以为真，以为放进一页书就能长出许多书来。”

我胸口一热，眼泪直在眼眶里打转。

摘自《百花》

一个城市少年的三次流泪

一次电视活动策划，两个初一的少年，互换了七天角色。城市少年魏程，陡然变成青海的一个农家子弟，七天经历让人惊异，随之感动、震撼。

魏程是长沙市人，家境优越，年初执意从某重点中学退学，沉溺于网络之中。

这次他身无分文，被送到青海一个偏僻贫穷的农家。“阿大”是盲人，“阿妈”操持里外，靠几亩薄田供养两个孩子读书，居住非常简陋。

第一天上英语课，魏程旁若无人地睡着了。不久学校放了农忙假，魏程跟着收割麦子，但因为天气酷热体力不支，几乎晕倒在麦田；干了一天活腰酸背疼，他也只能吃到面疙瘩，睡在硬邦邦的床上——实在太闷了，怎样找点消遣呢？

魏程问阿大，这附近有什么玩的地方吗？阿大说，附近都是山、田、石头。魏程又问，那黄河离这里远吗？阿大说，想去黄河啊？全是水，轰隆隆的。

隔了一会儿，阿大让小儿子把他藏在某个存儿里的一只鞋子拿过来。然后，他抖抖索索地从鞋里摸出一个大不过拳头的小包，解开外面一层层的细绳，再打开一层的塑料和布，最后，拿出一卷橡皮筋扎孔的零钱——全是五元、两元、一元的。阿大装着票子，说，钱

不多，但也攒了好长的年头了，够你去黄河一趟……魏程急了，连声说不要，阿大执意要给，淡淡地说，你现在就是我儿子，拿着。

平常通宵上网的魏程，兜里起码揣个几百元，可接过那沓20元钱的零票，他的手竟在微微颤抖，猛地背转过身，擦掉奔涌而出的眼泪。

次日一早，魏程就找到附近一家工地搬砖运块，一小时两元钱。他从未干过重体力活，累到极限，仍然气喘如牛地继续坚持。午饭是一碗素白面条，平日挑食的他呼哧呼哧大口扒拉，收工时，他握着皱巴巴的工钱，不顾疲劳，一身臭汗地走到小卖店，挑了一个红色塑料带柄水瓢。

第七天去看黄河，魏程带了阿妈和弟弟一道同往。他们也是第一次去，一向忙里忙外的阿妈，竟孩童似的玩起打水漂儿，哈哈直笑。魏程却沉默地坐在岸边，心事重重。

当晚他正收拾行李，忽然听邻居说阿大在坡下跌倒了，赶紧去寻。原来阿大摸索着去挑水，回来碰到大石头，脚蹶肿了，躺在原地动弹不得。阿大叹口气：“这几天旱，水珍贵，你也没洗个好澡。明天就要走了，水又洒了，阿大这点事

都干不成……”那晚魏程背着阿大回了家，为他洗脚敷药。忙完，他坐到屋外的土地上，靠着墙，泪水再次夺眶而出。

第八天一早，全村人都来送行，包括阿大，执意拄着拐杖出门。到了分别的路口，阿妈掏出这几日熬夜缝出来的鞋垫塞给他，而魏程则从背包里掏出水瓢，小声说：“家里的旱坏了，您用新的吧，我也没能力为阿大阿妈做得更多——只能说声谢谢了！”一向腼腆的魏程，“啷”地当众跪下，满脸是泪。

这个“顽劣”少年，七天之内，竟变成了一不再掉泪懂得感恩的孩子。

也许，魏程的父母不明白：难道我们给的不够多吗？复式公寓的大卧室、充裕的零花钱、手提电脑和时髦手机——但这些冷冰冰的物质武装起来的，也是冷冰冰的物质少年。而穷苦的阿大阿妈，用20元的积蓄，一桶洒了的水，几双花鞋垫子，代替最时尚的网络游戏，轻易走进城市少年孤独的心，让他感到前所未有的丰厚温暖。

魏程终究要回到钢筋水泥的城市，但那颗解冻的心，会记得曾有过的温情和感动，如同种子记得春雨，露水记得月光，我们又何尝不需要这样的春雨月光，来温暖彼此孤单的人生？

摘自《做人处世》

一个晴朗的夏日，一个脏乱的火车候车室内，坐着一位衣着随便、满脸愁态的老人。

火车进站，老人起身向检票口走去。忽然，候车室外走来一个胖太太，她提着一只很大的箱子，显然也要赶这班列车，可箱子太重，累得她直喘粗气。

她看到了那个老人，冲他大喊：“喂，老头，快给我提箱子，我待会给你小费！”

老人拎过箱子就朝检票口走，虽然看起来他是那么的不堪重负。

火车慢慢启动了，胖太太抹了一把汗，庆幸地说：“要不是你，我非误车不可。”说着，掏出一美元递给老人。

老人并不推辞，微笑着伸手接过。

这时，列车长走了过来，对老人说：“您好，尊敬的洛克菲勒先生，欢迎您乘坐本次列车，如果有需要帮助的地方，我很乐意为您效劳。”“谢谢。不用了，我只是刚刚做了一个为期三天的徒步旅行，现在我要回纽约总部。”老人客气地回答。

赚一美元的富豪

对妻子而言，消失的不是当初对房子的感觉，而是，她很清楚，她和画家的爱情正逐渐变淡，不知不觉地，一点一点地变淡。

看完小说后我有两个感触：

“什么？洛克菲勒？”胖太太惊叫起来，“上帝，我竟让石油大王洛克菲勒先生给我提箱子，居然还给了我他一美元小费，我这是干什么呀？”

她忙向洛克菲勒道歉，并诚惶诚恐地请洛克菲勒把那美元小费退给她。

“太太，你不必道歉，你根本没有做错什么。”洛克菲勒微笑着说道。“这一美元，是我挣的，所以我收下了。”说着，洛克菲勒把那美元郑重地放在了口袋里。

摘自《犹太商战幽默》

以恋人的心情看到房子，充满了愉悦，憧憬。如今则换成买主的身位，梦便被蒸发了。他们沮丧地走到车站，默默地回城去了。

作者更浪漫地说，他们身上的某个季节已结束，他们的爱情也没了以前的热情，于是一切事物都无法再完美。梦随着清晨的露水，被太阳蒸发掉了。

热夜和同事讨论，牢记客户可能问的问题答案。3个月后，我疲惫了，没准备好就去见买主，他要我报价，等我一头汗水地报了价，他冷冷地说，你算运费了吗？

消失了，麻木了，自认为一切都理所当然，感情就不见了，梦也破灭了，一切都变得没有趣、不浪漫了。

对了，还有第三个感触，男女相识之初，两人努力地吧原来两个不同的世界融合成一个，会一起吃早饭，一起看电影。好不容易两个世界变成一个，却又有新的变化，一个世界会慢慢分裂成一个半或两个。例如一个星期有3天不一起吃早饭，看电影也会出现不同的意见。如同小说中，当妻子仍停留在对小屋的幻梦之中时，画家却早已忘却。

有个女性朋友曾形容男人爱情的消失过程，她说当女人问男人“你爱不爱我”时，男人的回答会随着相识时间的延长而发生“进化”：刚认识的热恋期：“我爱死你了。”

交往了3年：“我爱你。”

交往5年之后：“爱。”

婚后5年：“什么？”

婚后15年：“……别吵我睡觉……”

摘自《时报周刊》

恋人之家

一、穷的时候容易做梦，容易幻想，也容易满足和快乐。有钱人必须赚5亿、10亿才会快乐，穷人则因为有了电视而全家兴奋3个月。一如画家夫妻的房子，愈想房子愈美，这是浪漫情怀；当有了钱再去买这房子，当然会失望。因为眼光不同了，那栋房子在他们心中早变得比实物更具浪漫和梦幻了。

二、很多事情，久了都会失去热情。我以前在贸易公司做业务员，每天早上拎着装满目录和样品的手提箱，在各大饭店游走，向老外买主推销。前几次谈生意，都会